

# 滑县人民政府

## 关于安阳至罗山高速公路豫冀省界至原阳（兰原高速）段工程（滑县段）

### 建设用地征收土地启动公告

（2021）第6号

滑县人民政府为实施滑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2021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拟报安阳至罗山高速公路豫冀省界至原阳（兰原高速）段工程（滑县段）建设用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安阳至罗山高速公路豫冀省界至原阳（兰原高速）段工程（滑县段）建设用地。

#### 二、拟征收土地位置、面积

拟征范围涉及枣村乡枣村集，面积：10.6836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5.5034公顷；闫楼，面积：8.6919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8.5317公顷；东徐营，面积：0.166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1243公顷；西徐营，面积：0.447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4399公顷；西姜庄，面积：5.8765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5.7385公顷；汤营，面积：6.778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6.6184公顷；宋林，面积：7.2367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7.0619公顷；任钊屯，面积：4.6306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4.3261公顷；秦新庄，面积：3.393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3.2956公顷；牛庄，面积：0.1855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公顷；南小寨村，面积：8.0556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6.9591公顷；焦村，面积：16.1383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5.6326公顷；东付村，面积：5.3527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5.2904公顷；大罗，面积：0.9811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9681公顷；白庄，面积：9.2245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9.0563公顷。

牛屯镇宋林，面积：23.1754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1.7899公顷。申林，面积：4.0677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9363公顷；尚刘庄，面积：0.0020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0020公顷；程坡寨，面积：2.3922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2853公顷。

老店镇岳村集，面积：22.6534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17.0982公顷；小石庄，面积：2.7987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6851公顷；乡林场，面积：1.0287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0003公顷；西马庄，面积：3.5043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2.9331公顷；西老店，面积：5.3375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3.2039公顷；王岳村，面积：10.6441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9.9313公顷；田庄，面积：5.9316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5.7735公顷；青庄，面积：1.2836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1.2570公顷；前小庄，面积：0.3702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0.1543公顷；前物头，面积：7.8483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7.5581公顷；前马胡，面积：4.106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4.0079公顷；马村，面积：4.1092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3.9516公顷；卢外，面积：3.5653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3.4859公顷；耿范，面积：9.1028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8.5539公顷；东悦庄，面积：10.7985公顷，其中永久基本

农田 9.7296 公顷；东岳村，面积：0.2216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0995 公顷；东杏头，面积：3.0109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2.0672 公顷；东马胡，面积：0.2161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0225 公顷；第三营，面积：4.4514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2.7916 公顷；常屯，面积：13.2974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8.7504 公顷。

城关镇珠照，面积：41.449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31.8945 公顷；张固，面积：11.2276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7.3890 公顷；野店，面积：4.4399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4.2357 公顷；史固，面积：6.6189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5.0534 公顷；沙沃，面积：4.0304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3.8708 公顷；贾固，面积：7.1722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5.4567 公顷。

半坡店镇西孟，面积：1.831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1.7575 公顷；石村，面积：4.60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4.5014 公顷；秦屯，面积：3.2982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3.2224 公顷；前周村，面积：1.8280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1.800 公顷；前营，面积：0.393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3390 公顷；罗堂，面积：7.8634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7.6182 公顷；蒋庄，面积：7.500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6.7057 公顷；后营，面积：4.5101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4.3350 公顷；东孟，面积：6.6685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6.1555 公顷；程庄，面积：6.0206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3.0625 公顷；陈玉庄，面积：12.1055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10.8311 公顷；卜屯，面积：0.8173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0.7776 公顷。

以上具体位置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 三、拟征收土地用途

拟作为交通运输用地。

### 四、土地现状调查

由县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地类、面积，以及地上附着物等的权属、种类、数量进行全面调查。

### 五、其他事项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种、抢建的地上附着物和青苗，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公告。

